

朝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朝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文件

朝人社发〔2021〕2号

关于印发《朝阳市开展2021年就业援助月 专项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残疾人联合会：

现将《开展2021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文件要求抓好贯彻落实。

朝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朝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1年1月12日

朝阳市开展 2021 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 实施方案

根据《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中国残联关于开展 2021 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的通知》（辽人社函〔2021〕5 号）文件要求，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朝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朝阳市残联定于 2021 年 1 月在全市组织开展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集中帮助困难群众就业创业，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一、工作目标

帮助服务对象了解就业援助政策措施，使服务对象都能掌握申领政策服务的具体流程 and 操作方法，有就业需求的都能得到就业援助服务，符合条件的都能享受就业援助政策，促进未就业的服务对象就业，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让服务对象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与怀抱。

二、服务对象

- （一）符合认定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
- （二）残疾登记失业人员；
- （三）重大改革产生的脱贫人口等重点就业帮扶对象；

三、活动内容

(一) 建立帮扶清单。各地要对照各类服务对象实名制数据库和帮扶台账，通过数据比对、联系核实等方式，将其中尚未就业，以及灵活就业但收入较低、就业不稳定的人员作为本次活动重点服务对象，建立帮扶清单。详细了解掌握其基本信息和就业信息，做到基本情况清、就业需求清、技能水平清、就业意向清，为精准帮扶提供支撑。

(二) 广泛收集岗位。各地要深入辖区内各类用人单位，广泛收集符合困难群众需求特点的岗位，建立岗位信息库，为实施就业援助做好准备。依托社区开发收集一批便民商业、物业管理等社区服务岗位，方便困难群众就近就业。动员辖区内经营业绩好、社会责任感强的企业拿出一批有保障、无年龄限制、无技能要求、无学历门槛的岗位，拓展困难群众就业渠道。准备一批保洁保绿、基层协管等公益性岗位，对难以通过市场渠道实现就业的困难群众予以托底安置。

(三) 实施精准服务。各地要针对困难群众特点，围绕困难群众不同需求，精准施策。对就业意愿不足的，开展1次政策宣讲、1次职业指导，帮助提振信心，合理规划求职方向。对技能不足的，提供至少1个培训项目。对有就业意愿的，对照帮扶清单和岗位信息库，提供至少3个适合的岗位。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及用人单位，落实就业援助各项补贴政策，鼓励困难群众灵活就业、自主创业，鼓励用人单位更多吸纳困难群众就业。

(四) 举办专场招聘。各地要严格按照疫情防控指挥部门要求及疫情防控风险级别及时调整招聘会形式。适时举办覆盖城乡、深入社区的“小规模、多批次”现场招聘；探索举办形式多样的线上招聘会，开展远程招聘，促进人岗精准匹配。如遇疫情，要及时启动应急预案，采取应急处理措施，实施精准防控，协助相关部门做好防疫工作。

(五) 开展走访慰问。各地要对照帮扶清单，面向服务对象普遍开展走访慰问。发出一封慰问信，送上节日问候，详细介绍本次活动的主要内容、活动安排、参与方式。开展一轮入户走访，了解困难群众生活情况和就业情况，对有就业需求的，现场开展送岗位、送政策、送服务，帮助解决就业中遇到的困难问题。

(六) 聚焦重点群体。各地要聚焦特定群体，实施特色帮扶，落实特殊要求。对零就业家庭开展“清零”行动，确保活动期间每个家庭中至少 1 人实现就业。对残疾登记失业人员开展“一对一”就业帮扶，帮助一批残疾人就业创业。对重大改革产生的脱贫人口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稳定就业帮扶政策措施，稳定现有就业规模。

四、有关要求

请各地区、各部门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安排专人负责，于 1 月 13 日下午 16 点前分别报送 1 名就业援助月活动工作联系人至市人社局和残联，于 1 月 29 日下午 16 点前分别报送活动总结、

统计表、现场图片、影音资料、新闻报道等材料至市人社局和残联。

联系人：朝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局 刘金波

联系方式：2638857、13470277123

邮 箱：jyfwk@163.com

联系人：朝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党徽

联系方式：2999123、15804933012

邮 箱：469712444@qq.com

联系人情况表

单位	姓名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备注

2021 年就业援助月活动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项目	数量
1. 走访服务对象家庭数	
其中：残疾登记失业人员家庭数	
2. 帮助服务对象实现就业人数	
其中：残疾登记失业人员数	
通过公益性岗位安置人数	
3. 帮助就业困难人员享受政策人数	
4. 辖区内招用就业困难人员并享受扶持政策用人单位数	

朝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1年1月12日印发

朝文备注：0352